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何金萍
電話：(08)7320415 #3617
傳真：(08)7320185
電子信箱：hejinping923@gmail.co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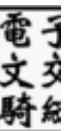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56963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814202_11056963000_1_3814202_11056963000_1.pdf、
3814202_11056963000_1_3814202_11056963000_2.pdf）

主旨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辦理110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國中小種子教師實作與演練工作坊，請鼓勵所屬教師報名，同意核予與會教師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11月25日師大心測中字第11010523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（以下簡稱心測中心）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辦理「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，為使本計畫之研究成果有效落實於教學現場，爰辦理國中小種子教師實作與演練工作坊（以下簡稱本工作坊），共計3日課程，第一階段（第1、2日）於111年1至2月舉行，第二階段（第3日）預計於111年5至6月舉行。
- 三、本工作坊實施計畫及交通住宿規則說明如附件1，第一階段重要訊息如下：



(一)日期：111年1月24日至2月10日。

(二)對象：全國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（網址：
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），開放報名時間自
110年12月6日至111年1月9日截止。國中小各場次課程代
碼如附件2。

(四)地點：分別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、圖書館校區及
公館校區、淡江大學台北校園辦理，各場次地點及地址
詳如附件1。

(五)交通及住宿：與會教師請自行處理交通與住宿事宜，恕
不提供停車位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測中心將依計畫經
費及相關規定核實報支國內旅費（不含雜費）。若需提
前一日住宿，請務必提出申請，並經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心測中心同意後，始得報支住宿費，未經同意者一律不
予報支（相關規定詳如附件1）。

(六)研習時數：第一階段共2日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測中心
將依實際出席情況彈性核發研習時數，全程參與者核發
12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七)其他：行前通知或日期異動，將以電子郵件發送；另為
響應環保敬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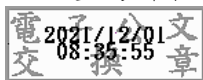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各場次相關問題請洽該校心測中心承辦人員：

(一)國中請洽蘇逸娟小姐：02-23620770#233，
yichsu@rcpet.ntnu.edu.tw。

(二)國小請洽王雅鈴小姐：02-23620770#231，
sakuracat2469@rcpet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